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尊瑶村村内广场铺设水泥町及村外东侧蓄水池护坡建设项目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海丰县赤坑镇下围村尊瑶组集体经济组织 联系人：范工 1353647329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参与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需能满足项目质量、进度等整体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内容：尊瑶村村内广场拆除原有水泥町重新铺设，村内道路两侧加宽，村外东侧建设蓄水池护坡及硬底化等， 2. 服务内容：服务机构需根据业主要求，进行预算编制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海丰县赤坑镇下围村。 合同履行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0%至 5%，

		3. 计价标准：根据广东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计算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计算。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